

# 財團法人成大化工文教基金會

##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馬哲儒教授紀念獎學金辦法

民國 112 年 11 月 08 日成大化工系草訂  
民國 112 年 12 月 20 日成大化工系系友事務委員會擬案  
民國 113 年 01 月 08 日一百一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### 第一條 宗旨：

馬故教授哲儒為本系系友，畢生獻身教育、愛護學子，其親屬為紀念馬教授，特設置「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馬哲儒教授紀念獎學金」獎掖後學，並訂定本辦法。

### 第二條 經費來源：馬教授親屬經由財團法人成大化工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簡稱基金會）捐贈。

### 第三條 名額及金額：每年獎勵 5 名學生，每名每學年新台幣 2 萬元整。

### 第四條 申請資格：

凡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（以下簡稱成大化工系）學士班二至四年級學生，家境清寒者；前一學年上下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皆七十分以上，各科皆及格，且未受領其他清寒獎學金者均可申請。

### 第五條 應備文件：

1. 全家綜合所得稅證明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證明文件（如清寒證明、全家戶籍謄本...）。
2. 前一學年成績單。
3. 五百至一千字自傳（包括家庭狀況描述、人生觀、興趣嗜好、未來志向等）
4. 導師評語。

### 第六條 本獎學金發放辦法：

1. 本獎學金發放之相關工作委由成大化工系處理作業之。
2. 作業流程：
  - (1) 第一學期開學後立即公告獎學金金額及人數，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十月初。
  - (2) 由成大化工系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核，並遴選獲獎名單。
  - (3) 於每年十一月中旬前決定獲獎名單，並舉行授獎儀式。

### 第七條 受獎學生名單經選定後，應即核發獎學金。並請受獎學生撰寫一封感謝信，經由承辦單位轉交馬教授家屬；亦將受獎學生名單及簡要資料寄請捐贈人及基金會備查。

###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基金會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[馬哲儒教授 \(1931~2023\) 生平事略](#)

